

证券代码：301529

证券简称：福赛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0

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6月9日11: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6月6日通过邮件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辛志红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关于<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机制和约束机制，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核心骨干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公司依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制定《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向参加对象实施员工持股计划。

监事会认为：《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监事代业余、彭道莲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上述 2 名关联监事回避表决后，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监事会总人数的半数以上，监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监事会决定将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审议《关于制定<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进行，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订了《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监事会认为：《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能保证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

监事代业余、彭道莲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上述 2 名关联监事回避表决后，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监事会总人数的半数以上，监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监事会决定将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和新增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审核，监事会同意公司修订和新增以下制度：

3.01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02 审议通过《关于新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03 审议通过《关于新增<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及回复内部审核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04 审议通过《关于新增<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05 审议通过《关于新增<证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九日